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0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 核 定

		會 審 單 位：	
制定單位：	環安衛中心	總務處	黃有智 (109.05.28) 蔡旗明 (109.05.29) 李仲溪 (109.05.29)
撰寫人：	虞嘉駿 (109.05.21)	軍訓室	洪煙平 (109.05.29) 戴蘇同 (109.05.29) 傅正黔 (109.05.29)
核稿：			
(二級主管)			
核稿：	吳紹懋 (109.05.21)		
(一級主管)			
		複 審：	鄭元杰 (109.06.02)
		(主任秘書)	
		核 定：	吳志揚 (109.06.02)
		(校長或授權代理人)	
		頒 行 日 期：	109.06.02

本文件由元智大學秘書室依規定頒行，使用者對本文件各項內容存有疑義者，可逕洽文件撰寫人員詮釋之。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修訂改善意見，請填寫「文件修訂建議表」送秘書室權責人員轉交制定單位；文件之增刪修訂作業均依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文件管制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紙本文件未加蓋秘書室內控文件管制專用章者，為非管制版本，僅供參考。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1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元智大學內部控制文件修訂紀錄表

頁次	原文內容	修訂內容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2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 壹、目的：

為強化校園安全巡檢作業管理，擇定校園安全日遂行校園安全稽核作業，特制定「校園安全巡檢專用之各單位自主檢核表」與「稽查檢核表」，會同總務處與軍訓室，每年共同進行校園安全稽核作業，以達到落實校園人安、物安之管理目的。

#### 貳、範圍：

元智大學校園內所轄之各單位（處、室、系、所、研究中心、及各所轄單位，以下簡稱「各單位」）所在各館建築物室內空間與室內供公共使用之場館，以及室外之公共場域。

#### 參、權責：

- 1.自主檢核單位：包括學術、行政之各單位（處、室、系、所、研究中心、及各所轄單位），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之檢查項目進行自主檢核。
- 2.總務處：除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之檢查項目完成自主檢核外，並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之檢查項目於校園安全日進行當天稽核。
- 3.軍訓室：除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之檢查項目完成自主檢核外，並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之檢查項目於校園安全日進行當天稽核。
- 4.環安衛中心：除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之檢查項目完成自主檢核外，並依據「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之檢查項目於校園安全日進行當天稽核。

#### 肆、定義：

無。

#### 伍、依據與相關文件：

- 1.校內及校外相關法規
  - (1)元智大學「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 (2)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
  - (3)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 (4)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
  - (5)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6)勞動部「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
  - (7)勞動部「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 (8)勞動部「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
  - (9)勞動部「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 (10)勞動部「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
  - (11)消防署「消防法」。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3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 (12)消防署「消防法施行細則」。
- (13)消防署「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 (14)消防署「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15)營建署「建築法」。
- (16)營建署「建築技術規則」。
- (17)營建署「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
- (18)環境保護署「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
- (19)環境保護署「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施行細則」。
- (20)環境保護署「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
- (21)環境保護署「毒性化學物質標示及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
- (22)環境保護署「廢棄物清理法」。
- (23)教育部「實驗室一般注意事項及安全指引」。
- (24)教育部「實驗室生物風險管理規範及實施指引」。

## 2. 相關作業說明書與作業標準書

無。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4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陸、作業程序：

1.作業流程圖

項次	作業項目	單位 (處、室、系、所、研究中心、及各所轄單位)	總務處 工程組	軍訓室	環安衛
1	「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				
2	開學前三週週五中午後彙整各單位繳回之自主檢核表所列缺失資料				
3	總務處、軍訓室、環安衛中心共同會勘自主檢核所列缺失，以及稽查校園各棟建築物室內空間與室外公共場域				
4	結果彙整，寄發校園安全稽查檢核結果之預防矯正措施報告表給相關單位				
5	相關單位進行改善成果回覆				
6	未完成改善列入追蹤				
7	改善完成-結案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5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 2.作業項目說明

- 2-1 各單位使用「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附件一）」負責所轄區域進行自主檢核，自主檢查項目可視需求自行加註於「其他」欄位中。
- 2-2 各單位發現所轄使用之室內公共區域有安全疑慮者，將所發現的問題點填註於「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附件二）」表單中，自主檢查項目不敷使用時，可視需求自行加註於「其他」欄位。
- 2-3 各單位應於每學年度開始，自行利用暑假期間排定時間進行自主檢核，並於開學前三週之週五中午前，將「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附件一）」或「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附件二）」所列缺失繳回環安衛中心彙整。
- 2-4 於校園安全日當天由總務處、軍訓室、環安衛中心使用「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附件三）」進行稽查檢核，並以同一棟建築物或單一公共區域為同一受檢核單位，檢查項目不敷使用時，可視需求自行加註於「其他」欄位中。
- 2-5 於校園安全日當天由總務處、環安衛中心使用「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附件四）」進行稽查檢核，並以同一棟建築物或單一公共區域為同一受檢核單位，檢查項目不敷使用時，可視需求自行加註於「其他」欄位中。
- 2-6 由環安衛中心負責彙整校園安全稽查檢核結果後，將稽查檢核結果之「預防矯正措施報告表」公布給各受檢單位，並提供建議作法依循改善，持續追蹤各單位改善成果。
- 2-7 環安衛中心並針對未能如期完成改善者，納入管制紀錄持續追蹤，並以全部完成改善為最終目標列入紀錄，結案備查。

## 柒、控制重點：

- 1.針對校園之室內所有勞動場所、公共區域與室外公共場域等範圍，依其用途特性，檢討其結構、裝修材料、連接通道、道路、安全梯等，確認是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以達成結構安全、防火與抗震防護能力之目的。
- 2.針對校園之各項建物附屬設施、消防系統與設備、危險機械與設備、動力系統與設備、空調系統與設備、通信系統與設備、給排水系統與設備、廢水處理系統與廢棄物貯存場、室內空氣品質監測系統與危險性氣體偵測系統與設備等設施設備，於系統或設備故障或意外事故發生時，系統或設備故障排除與緊急應變能力與機制，以達到維持功能正常運作之目標。
- 3.針對人員所處場所或區域時，能充分利用法規要求配置之現場所提供之設施或設備，進行故障排除恢復正常運作與安全避難或疏散。



文件類別	作業程序	文件編號	PS-CP-05	頁次	6
文件名稱	校園安全巡檢管理	制修日期	2020-05-21	版次	1.1

捌、使用表單：

- 1.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PS-CP-05-CF01）
- 2.元智大學校園安全自主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PS-CP-05-CF02）
- 3.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PS-CP-05-CF03）
- 4.元智大學校園安全稽查檢核表-公共區域專用（PS-CP-05-CF04）